

臺北市公園場地活動企畫暨安全計畫書（範本）

壹、活動日期及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年 月 日 時 分

貳、使用目的：

參、活動範圍（請填場地名稱並檢附活動配置圖、動線圖）：

肆、活動種類（請勾選）：

本活動係屬 1. 學術、藝文、體育、休閒或其他性質相類似之活動。

2. 公益活動（無營利行為）。

3. 為推廣政令、公益、社教、休閒體育、民俗節慶、農特產品、藝文展演、文化創意產業或本府各機關因政策需要等目的所舉辦活動之營利行為。

4. 其他（另敘明如右）：

伍、活動方式（請敘明活動主題及對象等）：

陸、參與活動單位、人員及人數（應包含主、協辦、表演或指導單位等）：

柒、活動流程（請敘明時段、內容）：

捌、活動設施：

車輛__輛__車次__噸位（車輛避免進入草坪）

流動廁所__座

旗幟__面 放置處_____

海報__張 張貼處_____

硬體設施_____ 活動帳棚_____座 舞台面積_____

營利行為使用瓦斯爐（桶裝液化石油氣為燃料）、電磁爐、炭爐
使用器具_____（請自備滅火器）。

玖、交通維持及安全計畫內容：

一、活動期間交通維護方案：（相關管制措施請敘明）

二、警力支援：（若有需求應事先行文本府市警局，無則免填）

三、安全秩序維護：

為維護活動現場秩序及避免影響臨近住家安寧，請視情況加派__位安全人員，於活動期間維持現場秩序安全，惟遇有妨礙安寧秩序非警力協調不足以排除時，請事先申請警力支援。

四、公共安全維護：為確保活動安全進行，請預留足供消防車輛進出空間。

五、環境清潔維護（另檢附切結書）：

請自行安排清潔人員，於活動期間及結束後，負責活動場地清潔、垃圾清離現場及設施復原等工作，並應配合本府垃圾清運規定使用臺北市專用垃圾袋，或委託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清理。如場地設施因活動受

損時，主辦單位應負賠償責任。

六、醫療支援：

現場設置醫療服務站（於配置圖註明設置地點），擔任緊急醫療救助事宜，並派專人（係指受過醫療專業訓練之人員）負責醫療服務站。

七、其他安全維護事項：（另列如下）